

证券代码：603955

证券简称：大千生态

公告编号：2021-004

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法定代表人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0年12月25日披露了《关于公司董事、董事会秘书辞职的公告》（2020-072），原董事会秘书因个人原因已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，在公司未正式聘任新的董事会秘书期间，暂由公司财务总监陈沁女士代为履行董事会秘书职责。截至目前，陈沁女士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已达三个月。

根据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的相关规定，董事会秘书空缺时间超过3个月的，公司法定代表人应当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，直至公司聘任新的董事会秘书。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，公司法定代表人许峰先生将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，直至公司聘任新的董事会秘书。公司董事会将按照相关规定尽快完成董事会秘书的选聘工作。

特此公告。

大千生态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2021年3月26日